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ST 科龙

公告编号：2009-091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申请延期提交豁免要约收购补正材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海信空调」）作为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的认购对象，拟认购本公司以购买其旗下包括冰箱权益、空调权益、模具权益和白色家电营销资产在内的白色家电资产而发行的全部A股股份。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海信空调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提交了要约收购义务豁免申请的相关文件。

2009年9月30日，海信空调收到证监会通知日期为2009年9月29日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补正通知书》（091382号）、（091383号），证监会对其报送的《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及《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义务豁免核准》提出了补正要求，并要求其在通知发出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对补正通知进行回复。

补正通知书中要求提供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的相关文件，而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目前处于证监会审核阶段，尚未获得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的相关文件。因此，海信空调已向证监会申请延期提交补正材料。补正通知书要求补正的其他材料已准备妥当，待取得上述所需的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的相关文件后，将一并报送证监会。

特此公告。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11月19日